

溧阳市城市防洪绿化养护等服务采购（2025-2027）

合同书

甲方 溧阳市水利管理中心

乙方 常州市尚农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5日

甲方：溧阳市水利管理中心

签订地点：溧阳

乙方：常州市尚农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5年4月25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本项目的招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及合同金额

1. 项目编号：大成恒睿[溧]采竞磋[2025]006号

2. 项目名称：溧阳市城市防洪绿化养护等服务采购（2025-2027）

3. 服务范围：溧阳市

4. 服务内容：对溧阳市城市防洪工程四枢纽、三节制闸（新村枢纽、新区枢纽、蒋家荡枢纽、窑头枢纽、西山河节制闸、花园头节制闸、南港节制闸）管理范围内的绿地、池塘中的植物进行养护；对绿地、池塘、道路进行保洁及部分苗木补缺。

5. 合同金额：（大写）壹佰柒拾柒万零贰佰伍拾元捌角人民币（¥1770250.8元）

其项目名称、数量、时间、单价、合价等详见乙方投标文件（详见报价表，如下）。

枢纽、节制闸绿化养护及保洁明细							绿化养护及保洁要求：详见绿化养护及保洁基本要求表格	
序号	名称	服务面积 (m ²)		投标单价 (元·m ² ·年)	服务期限	投标合价 (元)		
		绿化(含草坪、河堤绿化、乔木灌木池塘)	园区道路					
1	新村枢纽	15927	1350	6.8	三年	352450.8		
2	窑头枢纽	2800	1500	6.8	三年	87720		
3	蒋家荡枢纽	32800	3000	6.8	三年	730320		
4	新区枢纽	12100	1500	6.8	三年	277440		
5	花园头节制闸	1500	300	6.8	三年	36720		
6	南港节制闸	5000	200	6.8	三年	106080		
7	西山河节制闸	8500	300	6.8	三年	179520		
合计		78627	8150		三年	1770250.8		

本合同为 固定 总价合同。

合同金额应为完成本项目服务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包括工资和补贴）、办公场所及设施、保险、劳保、管理、培训、必须的备件和工具、各种税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为完成该项服务项目所涉及到的一切相关费用。

除服务面积发生变化，本合同价格不因市场物价上涨、原材料或人工费上涨、政府调整物价及其它因素而作调整。甲方无需在合同价以外，另行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甲方增加辅材、附件、人工费等，任何漏报、少报的其它费用均视为已包含在报价中，以后不得追加任何费用。

二、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3 年。（2025 年 4 月 26 日至 2028 年 4 月 25 日）

三、付款方式

1. 合同期内进行 12 次考核，考核时间为每年的 1、4、7、10 月中旬，管养费用根据考核情况当月月底前支付，支付金额为基数（合同总金额除以 12）结合考核结果确定（详见奖惩管理）。

2. 如因甲方原因，增加或减少服务面积时，在结算时按实际服务面积和中标单价对总价进行调整。

3. 根据国际现行税法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本服务根据考核（甲方考核或甲方委托第三方审核），按次汇总考核结果计算付款（详见考核细则）

四、绿化养护及保洁基本要求

绿化养护及保洁基本要求		
序号	内容	具体要求
1	乔灌木	1、树木生长正常，不歪斜（造型树木除外）； 2、乔木树形基本完整，符合其自然特征，无明显的枯、死枝； 3、花灌木开花及时，花后修剪及时； 4、无缺株、死树，无杂树，无藤本缠绕； 5、无明显病虫害危害迹象。
2	绿篱色块地被	1、生长良好； 2、生长季节及时修剪、追肥，修剪形态符合生长要求； 3、无人为践踏、断行缺株现象； 4、无明显病虫害危害。

3	草坪	1、草坪生长正常，无明显空秃，集中空秃面积不超过 0.5 m ² ； 2、修剪及时，高度符合要求； 3、无阔叶杂草、大型野草等，杂草控制高度在 5 cm 以下； 4、无明显病虫害危害迹象； 5、绿地平整，无大面积的坑洼积水现象。
4	水体	1、水面无漂浮物，水草清理及时； 2、水生植物生长良好，保持正常形态特征，无明显有害生物危害； 3、无垂钓、游泳现象。
5	病虫害防治	1、发现病虫害及时喷药，防治病害虫扩大蔓延，不得影响观瞻和景观效果。 2、安排在每周一至星期五完成。
6	设施维护	1、设施基本完好，有问题及时处理并上报。
7	卫生保洁	1、绿地基本整洁，无枯枝落叶，无明显杂物、无白色垃圾、无建筑垃圾。 2、作业废弃物（如树枝、树叶、草屑等）、绿地内水面杂物，日产日清。 3、无卫生死角。 4、枢纽闸站管理园区内道路及场地洁净，无生活垃圾、建筑垃圾、杂物等，无卫生死角；园区内垃圾及时清运。
8	绿地秩序	1、无侵占毁绿行为和现象； 2、秩序良好，无乱堆乱放、晾晒衣物、无乱设摊和车辆乱停放现象； 3、对被破坏或其他原因引起的绿地损坏及时上报； 4、及时清运各种垃圾杂物等，严禁现场焚烧。
9	人员要求	1、上岗人员年龄、数量符合规定； 2、在岗人员统一着装，穿戴整齐，安全、规范、文明作业。
10	组织管理	1、绿化管理台帐齐全，有专人负责； 2、根据绿地情况，制定绿地管养技术措施及年度养护计划、月度工作计划等； 3、有应急抢险预案措施； 4、加强对职工培训，提高职工的技术水平； 5、按照有关安全生产操作规程组织作业。
11	其它	1、绿地保洁时间为 7：00—18：00； 2、绿地保洁、养护人员见具体标段。

五、保洁及管护考评细则

溧阳市_____枢纽（节制闸）管理区保洁及管护考核评分表（样表）

考核单位(公章):	考核人:	时间:			
类别	项目	考 核 内 容	评分标准	考核扣分	扣分理由

一、组织、安全管理 (20分)	1、规章制度	建立、健全管理规章制度，包括岗位职责、操作规范、安全生产及应急突击服务等；指定关键岗位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	10分，各项管理规章制度、关键岗位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不全，缺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		
	2、人员配备	项目负责人、绿化养护技术人员、保洁人员应明确岗位责任，严格遵守劳动纪律，安全规程和各项规章制度，做到任务到人，责任到人。	10分，各类人员岗位职责不明最高扣5分；未落实项目负责人、绿化养护技术人员扣5分。		
	3、管理区内道路及场地保洁	枢纽闸站管理区内洁净，无生活、建筑垃圾、杂物等，无卫生死角；管理区内垃圾及时清运。	30分，管理区道路及场地发现一处明显杂物扣0.5分；管理区垃圾未及时清理每处扣5分。		
	4、管理区内绿化养护	绿化区无杂草、杂物，除杂草（不能使用除草剂等农药，以免损伤草坪）、草坪修剪、树木定期修剪、治虫、施肥、灌溉等。	30分，管理区草坪明显杂物每处扣0.2分；杂草未及时清理或清理不到位，酌情扣分，最高扣10分；草坪、树木未定期修剪，酌情扣分，最高扣10分；未能定期治虫、施肥、灌溉等酌情扣分，最高扣10分。		
	5、堤防绿化养护、保洁	堤防迎水面草皮防护养护，堤顶道路保洁，背水坡高草修剪等。	20分，堤防段明显杂物每处扣0.5分；迎水面草皮养护不到位，酌情扣分，最高扣10分；堤顶除草不到位，酌情扣分，最高扣5分；背水坡高草修剪不到位，酌情扣分，最高扣5分。		

1. 考核等级

考核分为优良、合格、不合格3个等级。其中：考核结果90分（含90分）以

上，为优良；考核结果60-90分（含60分）以上的，为合格；考核结果60分以下的，为不合格。

2. 考核安排

本项目每年进行四次考核，考核时间为每年的1、4、7、10月中旬。由甲方组织牵头，会同市水利局相关职能科室实施。考核结果以书面形式通报。

3. 奖惩管理

根据单次考核平均成绩X，根据下表所在成绩区间，确定每次考核后的支付金额。

单次考核平均成绩(X)	扣除金额	支付金额
X≥90	0	合同价/12
60≤X<90	(90-X)*0.01*(合同价/12)	合同价/12-(90-X)*0.01*(合同价/12)
X<60	合同价/12	0

六、甲方权利和义务

- 根据《绿化养护及保洁基本要求》和《保洁及管护考评细则》，对乙方道路、池塘等清扫保洁、绿地管护工作及履行合同情况进行指导和考核。
- 根据乙方考核结果支付管养费。
- 听取乙方提出的建议并给予答复。
- 审定乙方的环卫作业服务制度和计划，监督乙方履行承诺。
- 区域范围内新增作业量的派遣、核算。
- 法规、政策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七、乙方权利和义务

- 根据《绿化养护及保洁基本要求》和《保洁及管护考核细则》和投标文件所作的承诺开展清扫保洁及管护工作。确保承包清扫保洁的道路、池塘等呈现干净整洁的面貌，对绿地进行除草、治虫，并确保苗木成活、修剪成型。
- 为保证作业工作正常有效开展，乙方负责组成固定的专业作业队伍，按要求提交作业计划和相关的工作预案，经甲方认可并备案。乙方项目负责人为：赵飞（联系方式：15061136118）
- 接受甲方和相关管理部门的考核及其结果。
- 独立承担保洁作业中的安全责任和经济赔偿。
- 在任何情况下（如灾害天气期间或重大活动期间），乙方均应保质保量按时完成甲方安排的指令性任务。

6. 自觉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签订劳动用工合同，作业及管理人员工资不得低于溧阳市最低工资标准，独立处理劳资纠纷等工作。

7. 接受甲方和社会监督，对存在的问题在指定时间内整改到位，并将整改结果报甲方。

8. 准时参加甲方召开的会议。

9. 向甲方提出合理化建议。

10. 法规、政策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八、在管养期内，如遇节庆、综合整治等重大活动，乙方应服从安排，听从甲方统一调配，发生费用由乙方承担。因政府或上级部门政策调整等原因，改变或调整绿地管养范围，乙方应顾全大局，无条件服从，管养费用同比例进行计算调整。

九、合同生效及其它：

1. 生效：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并依法生效。

2.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合同书及补充协议，

2) 成交通知书，

3) 询标纪要(如有)，

4) 甲乙双方签署的文件、电传、协商纪要等文件，

5)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及其补充文件，

6) 响应文件及其补充文件。

十、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乙方各执两份。

甲方（盖章）：

单位地址：

法人代表：

委托代理人：

电话（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税号：

日期：2025年4月25日



乙方（盖章）：

单位地址：

法人代表：

委托代理人：

电话（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税号：

日期：2025年4月25日